

把自贸试验区建成高质量发展新增长极

马明龙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提出，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实施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的全面开放，将建设自由贸易试验区、自由贸易港等对外开放高地列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任务。省委十三届七次全会强调，自贸试验区是我省最高水平开放平台，要打造成高质量发展新增长极。

抢抓起步开局，江苏自贸试验区建设成效明显

江苏自贸试验区 2019 年 8 月 30 日揭牌以来，围绕“打造开放型经济先行区、实体经济创新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战略定位，加快落细落实各项改革创新任务举措，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管理体制初步建立。省委、省政府成立省委书记娄勤俭任第一组长、省长吴政隆任组长的领导小组。省编委正式批复在商务厅成立省自由贸易试验区工作办公室，负责指导督促、协调推进自贸试验区改革试点任务。南京、苏州、连云港 3 市均成立主要领导挂帅的领导小组，并按程序报编制部门批准成立自贸片区管委会，初步建立了权责明晰、精简高效的自贸试验区管理体制。

政策文件加快出台。以领导小组名义制定下发《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实施方案》，提出 5 个方面 35 项工作举措，形成首批 62 项落实清单、51 项对接细化清单和 19 项深化改革清单，明确责任分工和时序进度。南京、苏州、连云港制定出台建设实施方案以及支持片区高质量发展的政策举措。省商务厅印发实施支持片区改革的 7 个方面 20 条政策举措，南京海关、人行南京分行、省自然资源厅等部门积极研究制定专项政策。

制度创新深入推进。加强对片区改革创新分类指导，加快推进总体方案和实施方案各项工作任务落实。首批落实清单 62 项任务全面启动实施，“证照分离”改革全面推开，总结形成 2 批 37 条制度创新典型经验案例。南京片区“2330”改革加快实施，积极探索“信用+承诺”绿色直通审批新模式，全省首家外商独资设立职业技能培训机构挂牌成立；苏州片区探索实施“关助融”海关信用惠企、进口研发（测试）用未注册医疗器械分级管理等制度创新，并取得积极成效；连云港片区在海事政务“不见面”办理、哈萨克斯坦过境小麦监管等方面积极开展先行先试。

重大项目先后落地。加大高质量产业项目引进力度，揭牌仪式当天 12 个重大项目集中签约，投资总额超过 1500 亿元。南京片区剑桥大学南京科技创新中心奠基，华为鲲鹏生态产业基地正式开园；苏州片区科技研发、商业服务、高端制造落户项目占比超过 75%，赛诺菲中国生物医学研究院、飞利浦全球企业服务中心等一批高端项目开工开业；连云港片区中云物流园区等货运枢纽工程建成投用，首个 400 万吨级精选矿项目投产试运行。截至 11 月底，3 个片区新增注册企业 8767 家，其中外商投资企业 106 家，实际利用外资 4.69 亿美元。

合作联动持续深化。印发实施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专题工作组工作规则，加强跨部门协调联动，有效形成合力。研究建立自贸试验区“企业需求直通车”制度，探索上下联动、信息共享的制度创新常态化机制。建立长三角自贸试验区改革创新联动机制，加强与商务部研究院等高端智库研究合作。

深化制度创新，充分发挥改革开放试验田作用

制度创新是自贸试验区的核心，我们将对标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突出问题导向、需求导向、目标导向，强化系统集成，大胆试、大胆闯、自主改，努力形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制度创新成果。

围绕市场实际需求深化制度创新。将解决企业面临的实际问题和迫切需求作为制度创新出发点和落脚点，建立完善“企业提需求、部门出方案、片区抓落实”的制度创新常态化机制。比如，探索生物医药研发试验用试剂通关便利化措施，破解当前存在的生物医药研发试验用材料通关周期长问题；依托境外投资服务中心，构建“走出去”企业安全、法律等全方位一体化服务体系，解决“走出去”企业应对风险能力不足问题；支持金融机构创新知识产权、应收账款等金融产品和服务，探索破解科技型企业、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等等。

围绕优化产业环境深化制度创新。结合我省实体经济、制造业、科教人才优势，围绕集成电路、生物医药、新一代信息技术、纳米技术应用等制造业以及物流、金融、研发等现代服务业，在加快推动创新型企业 and 国际化创新人才集聚、建设产业创新平台、推动金融与实体经济融合、加快知识产权等创新成果转化和运用等方面先行先试，在培育先进制造业集群、推动生产性服务业集聚发展等方面加大力度，探索更具竞争力的制度安排。

对标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深化制度创新。对标 CPTPP（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世界银行营商环境评价指标等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主动创新、大胆探索。全面落实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进一步推动服务业扩大开放；依托国家级境外投资服务示范平台，深化境外投资合作；加快建设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探索便利化程度更高的贸易监管模式。加快构建以信用监管为核心、与负面清单管理相适应的事中事后监管机制，积极探索对新业态、新模式实施包容审慎监管。

强化系统集成开展“集大成”式制度创新。学习借鉴上海临港新片区、海南自由贸易港、深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经验做法，积极争取国家相关部门支持，对我省自贸试验区开展综合赋权，聚焦特定领域、重点产业全产业链需求，开展更大力度的政策集成创新。比如，围绕生物医药产业，积极研究探索打通试验用试剂（样品）进出口、外国高端人才出入境（居留）、初创期企业孵化、科技创新金融支持、科技成果转化、产品注册等全环节政策障碍，力求在我省自贸试验区呈现更好效果。

加强组织领导，有效形成协同联动工作合力

坚持高标定位、高点起步，全力打造国内一流、国际公认的自贸试验区，奋力走在全国自贸试验区建设的前列。

进一步解放思想。以解放思想为引领、制度创新为核心、市场需求为导向、解决实际问题为着力点，在理念、思路、机制、方法等各方面加大改革创新力度。加快构建自贸试验区改革创新鼓励激励和容错机制，充分激发各部门和片区抓改革、促创新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强化法治保障。加快地方立法，修改完善并按程序加快推进《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条例》和《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管理办法》各项工作，力争 2020 年出台，为自贸试验区改革创新提供强大法治保障。

深化协同联动。加强自贸试验区与开发区、综保区、口岸等各类开放平台载体联动发展，积极探索推动自贸试验区与苏南自主创新示范区联动发展，实现政策叠加。推动连云港港、徐州淮海国际陆港、淮安空港联动，打造物流金三角。积极探索在基础条件较好的地区建设自贸试验区联动创新区，努力实现与自贸试验区政策联动、功能互补、优势叠加。

开展督促评价。落实领导小组工作规则、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规则和专题工作组工作规则，加强统筹协调，落细落实改革试点任务举措，挂图作战、对账销号，确保每一条任务落到实处、取得实效。学习借鉴先进地区做法经验，研究建立以制度创新为核心的自贸试验区评估体系，定期对片区和省有关部门改革创新任务落实情况开展检查评估。加快总结自贸试验区改革探索中形成的典型经验案例，率先在我省有条件的地区复制推广。

加强宣传培训。充分利用广播电视、平面媒体、互联网等媒体资源，加强自贸试验区创新政策措施解读，宣传自贸试验区建设进展及成效，营造良好社会氛围。依托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等重大国际交流合作平台，举办各类宣传推介活动，提升自贸试验区影响力。加强与国内高端智库合作，针对自贸试验区改革创新实际需求，开展系列专题培训，提升干部队伍专业化水平和综合能力。